

附件 1: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汇总) 部门决算公开

2025 年 11 月 1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2024 年度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2024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汇总）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武汉市蔡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是区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处级单位，主要有建筑管理、建筑工程质量及安全监督、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建设工程交易、城市建设档案、海绵城市和综合管廊建设、轨道交通建设、城市更新、旧城改造、房产服务、房产交易、住房保障、房屋安全、物业管理、国有土地房屋征收等工作职能。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蔡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蔡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本级决算和10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蔡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蔡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 武汉市蔡甸区建筑管理站
3. 武汉市蔡甸区建设工程交易中心
4. 武汉市蔡甸区城市建设档案馆
5. 武汉市蔡甸区房产和工程建设智能发展中心
6. 武汉市蔡甸区重点项目和轨道交通建设服务中心
7. 武汉市蔡甸区旧城改造服务中心
8. 武汉市蔡甸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9. 武汉市蔡甸区房产服务中心
10. 武汉市蔡甸区房屋安全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汇总)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汇总)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280.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9.9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2,815.65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519.3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647.5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16.9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29,271.0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0.4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198.3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3,361.46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37,615.74	本年支出合计	57	37,615.7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37,615.74	总计	60	37,615.7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7,615.74	37,096.39					519.3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94	9.94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94	9.94				
201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94	9.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7.57	647.57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9.93	29.93				
208020				行政运行	29.93	29.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3.19	613.19				
208050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3	1.63				
208050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4.01	214.01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9.31	299.31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8.24	98.2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5	4.45				
208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5	4.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6.99	116.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6.52	116.52				
210110				事业单位医疗	64.37	64.37				
210110				公务员医疗补助	52.15	52.15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0.47	0.47				
210155				事业运行	0.47	0.4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271.03	28,751.68				519.3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395.98	4,876.63				519.35
212010				行政运行	889.68	889.68				
21201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4.76	585.41				219.35
212010				工程建设管理	1,744.66	1,744.66				
21201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956.88	1,656.88				30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399.62	4,399.62					
212030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4,399.62	4,399.62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2.92	12.92					
212060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2.92	12.9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454.19	19,454.19					
212080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5,889.22	5,889.22					
212080	城市建设支出	10,964.97	10,964.97					
212080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600.00	2,60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32	8.32					
212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32	8.32					
213	农林水支出	10.45	10.45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9.00	9.00					
213050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9.00	9.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45	1.45					
213070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45	1.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98.30	4,198.3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096.93	3,096.93					
221010	棚户区改造	54.00	54.00					
221010	公共租赁住房	1,128.93	1,128.93					
221010	老旧小区改造	1,914.00	1,914.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9.93	299.93					
221020	住房公积金	249.08	249.08					
221020	提租补贴	50.85	50.85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801.44	801.44					
22103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801.44	801.44					
229	其他支出	3,361.46	3,361.46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	3,361.46	3,361.46					
229040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	3,361.46	3,361.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7,615.74	4,083.05	33,532.6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94		9.94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94		9.94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94		9.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7.57	600.00	47.56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9.93	29.93				
2080201	行政运行			29.93	29.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3.19	565.62	47.5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3	0.14	1.4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4.01	214.0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9.31	299.3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8.24	52.16	46.0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5	4.4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5	4.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6.99	116.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6.52	116.5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4.37	64.3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2.15	52.15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0.47	0.47				
2101550	事业运行	0.47	0.4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271.03	3,066.14	26,204.8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395.98	3,057.82	2,338.16			
2120101	行政运行	889.68	645.48	244.2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04.76	37.42	767.33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744.66	1,490.75	253.92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956.88	884.17	1,072.7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399.62		4,399.62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4,399.62		4,399.62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2.92		12.92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2.92		12.9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454.19		19,454.19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5,889.22		5,889.22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0,964.97		10,964.97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600.00		2,60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32	8.32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32	8.32				
213	农林水支出	10.45		10.45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9.00		9.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9.00		9.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45		1.45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45		1.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198.30	299.93	3,898.37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096.93		3,096.93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54.00		54.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128.93		1,128.93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914.00		1,914.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9.93	299.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9.08	249.08				
2210202	提租补贴	50.85	50.85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801.44		801.44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801.44		801.44			
229	其他支出	3,361.46		3,361.46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	3,361.46		3,361.46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	3,361.46		3,361.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汇总)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280.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9.94	9.9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2,815.65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47.56	647.5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6.99	116.9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8,751.69	9,297.50	19,454.1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0.45	10.4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198.30	4,198.3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3,361.46		3,361.46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7,096.39	本年支出合计	59	37,096.39	14,280.74	22,815.6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7,096.39	总计	64	37,096.39	14,280.74	22,815.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4, 280. 74	4, 083. 05	10, 197. 6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 94		9. 94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 94		9. 94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 94		9. 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7. 57	600. 00	47. 56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9. 93	29. 93	
2080201			行政运行	29. 93	29. 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3. 19	565. 62	47. 5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 63	0. 14	1. 4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4. 01	214. 0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9. 31	299. 3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8. 24	52. 16	46. 0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 45	4. 4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 45	4. 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6. 99	116. 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6. 52	116. 5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4. 37	64. 3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2. 15	52. 15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0. 47	0. 47	
2101550			事业运行	0. 47	0. 4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 297. 49	3, 066. 14	6, 231. 3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 876. 63	3, 057. 82	1, 818. 82
2120101			行政运行	889. 68	645. 48	244. 2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85. 41	37. 42	547. 99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 744. 66	1, 490. 75	253. 92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 656. 88	884. 17	772. 7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 399. 62		4, 399. 62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4, 399. 62		4, 399. 62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2. 92		12. 92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2. 92		12. 92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 32	8. 32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 32	8. 32	
213			农林水支出	10. 45		10. 45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9. 00		9. 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9. 00		9. 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 45		1. 45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 45		1. 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 198. 30	299. 93	3, 898. 37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096.93		3,096.93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54.00		54.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128.93		1,128.93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914.00		1,914.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9.93	299.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9.08	249.08	
2210202	提租补贴	50.85	50.85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801.44		801.44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801.44		801.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汇总)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31.0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5.25	310	资本性支出	2.34
3010	基本工资	498.81	3020	办公费	26.89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2.22
3010	津贴补贴	397.73	3020	印刷费	2.13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奖金	510.68	3020	咨询费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	伙食补助费	10.07	3020	手续费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3010	绩效工资	608.32	3020	水费	3.48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0.12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331.07	3020	电费	26.08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198.13	3020	邮电费	9.51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5.32	3020	取暖费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9.40	3020	物业管理费	27.64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64	3021	差旅费	1.45			
3011	住房公积金	391.71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	医疗费	2.06	3021	维修（护）费	11.62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8.14	3021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4.38	3021	会议费	0.50			
3030	离休费		3021	培训费	0.11			
3030	退休费	375.25	3021	公务接待费				
3030	退职（役）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3030	抚恤金	4.12	3022	被装购置费				
3030	生活补助	1.05	3022	专用燃料费				
3030	救济费		3022	劳务费	26.12			
3030	医疗费补助	0.25	3022	委托业务费	13.89			
3030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35.34			
3030	奖励金	9.00	3022	福利费	40.45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47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4.50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1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0.40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0			

人员经费合计	3,825.46	公用经费合计	257.58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815.65	22,815.65		22,815.6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454.19	19,454.19		19,454.1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454.19	19,454.19		19,454.19	
212080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5,889.22	5,889.22		5,889.22	
212080			城市建设支出		10,964.97	10,964.97		10,964.97	
212080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2,600.00	2,600.00		2,600.00	
229			其他支出		3,361.46	3,361.46		3,361.46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		3,361.46	3,361.46		3,361.46	
229040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		3,361.46	3,361.46		3,361.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汇总)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8.54		28.54		28.54		22.47		22.47		22.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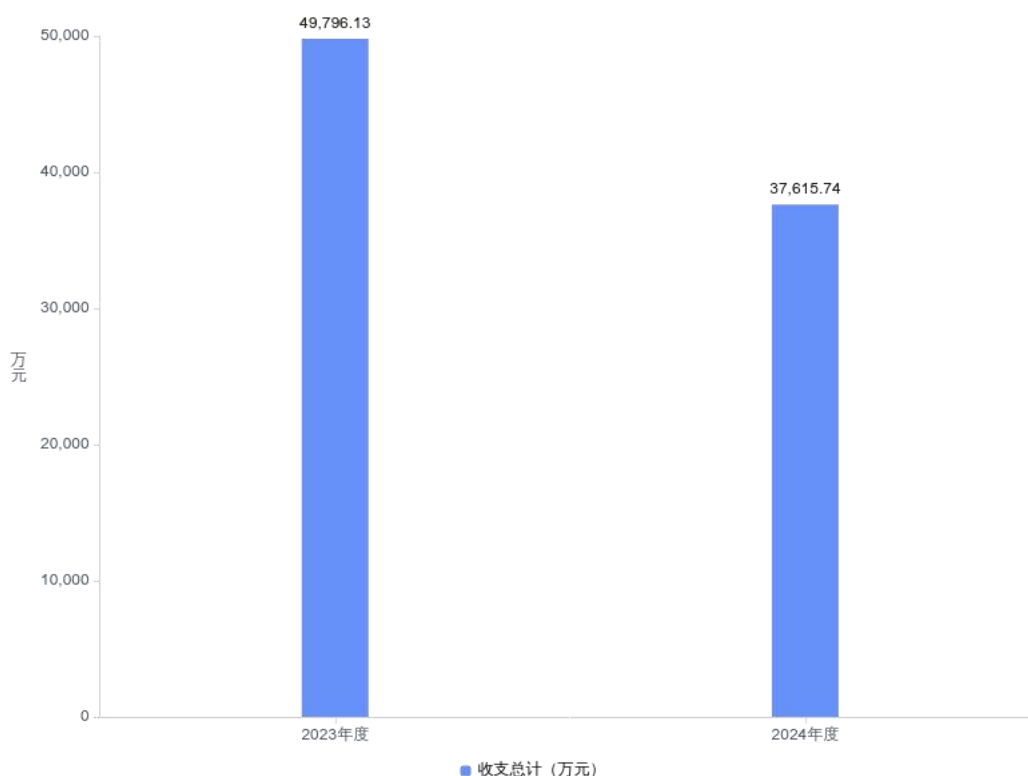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蔡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7615.7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12180.39 万元，下降 24.5%，主要原因是财政收入减少及压减各类建设项目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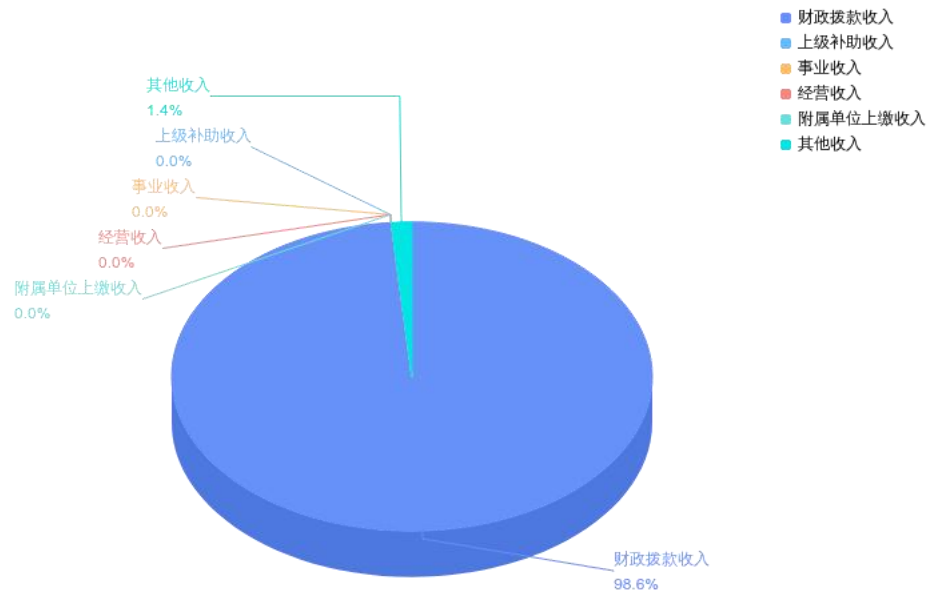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37615.7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12180.39 万元，下降 24.5%，主要原因是财政收入减少及压减各类项目支出。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7096.39 万元，占本年收入 98.6%；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其他收入 519.35 万元，占本年收入 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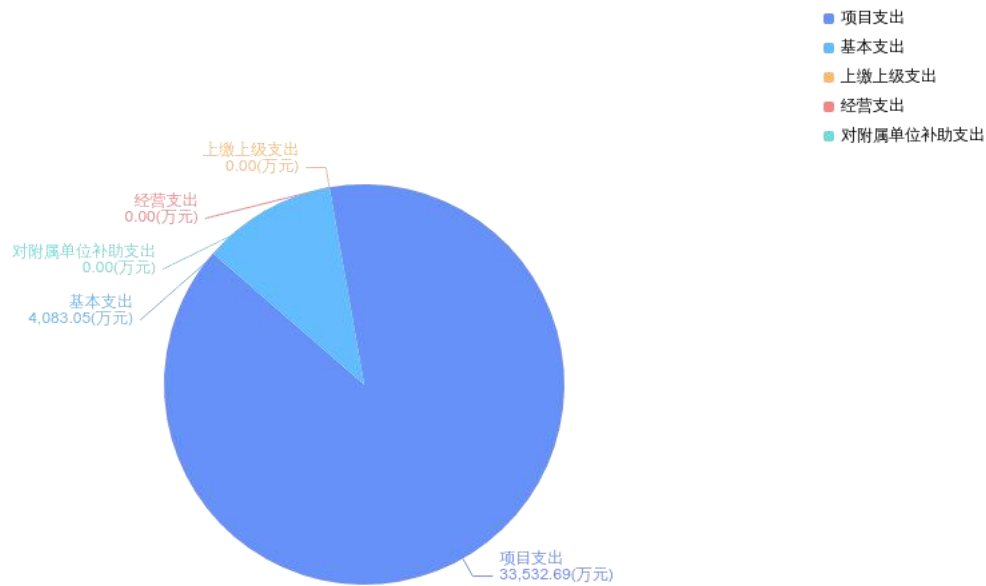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37615.7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12180.39 万元，下降 24.5%，主要原因是财政收入减少及压减各类建设项目支出。其中：基本支出 4083.05 万元，占本年支出 10.9%；项目支出 33532.69 万元，占本年支出 89.1%；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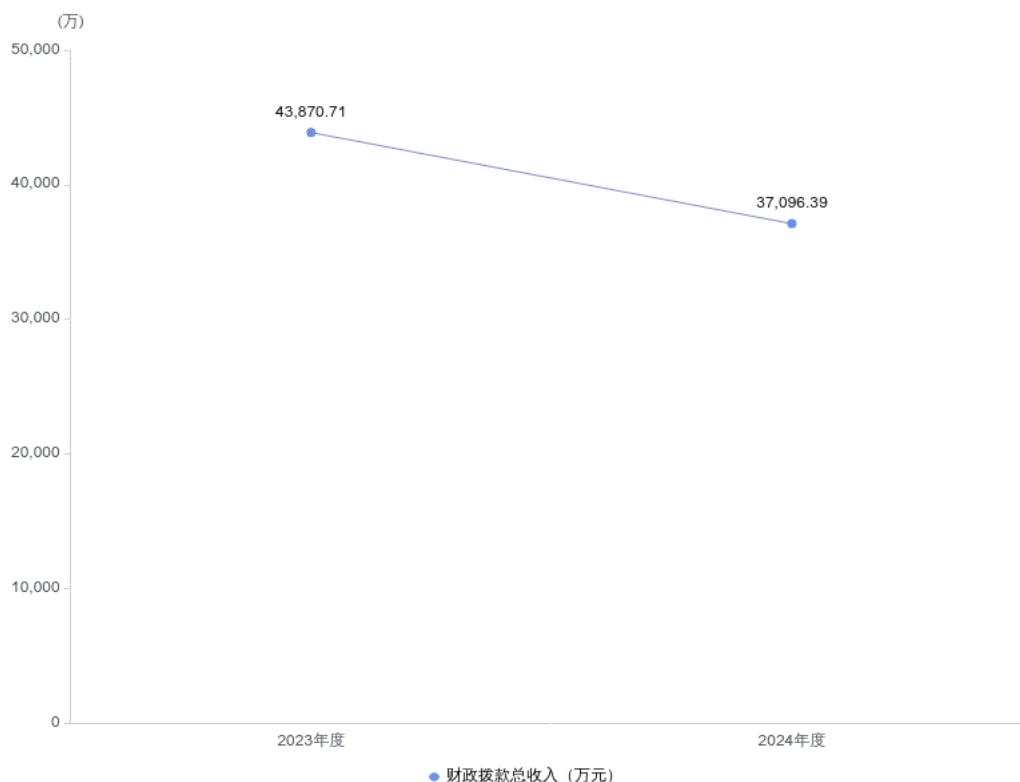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7096.39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6774.32 万元，下降 15.4%。主要原因是财政收入减少及压减各类建设项目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280.74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4186.49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财政收入减少及压减各类建设项目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2815.65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2587.84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财政收入减少及压减各类建设项目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持平，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280.7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38.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186.49 万元，下降 22.7%，主要原因是财政收入减少及压减各类项目类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280.7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9.94 万元，占 0.07%。主要是用于一般行政事务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647.57 万元，占 4.54%。主要是用于行政单位离退休及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等支

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16.99 万元，占 0.82%。主要是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缴费及公务员医疗补助。

4.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9297.49 万元，占 65.11%。主要是用于行政运行、一般行政事务管理、工程建设管理、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10.45 万元，占 0.07%。主要是用于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6.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4198.30 万元，占 29.40%。主要是用于保障性租赁住房、公共租赁住房、老旧小区改造、住房公积金及提租补贴、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753.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280.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48.2%。其中：基本支出 4083.05 万元，项目支出 10197.69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蔡甸区物业服务企业接管老旧小区考评奖励专项经费、住宅小区综合管理经费、蔡甸区优秀自管小区评优奖励 175.1 万元，主要成效进一步提升了自管小区的物业服务质量；用于 2023 自建房安全隐患排查工作经费 358 万元，主要成效解决和各街道、村级房屋安全问题；用于购房补贴类相关支出 1484.04 万元，主要成效改善当前房地产低迷，经济下行社会发展不稳定等问题；用于擦亮小城镇建设美丽乡村项目 3200 万元，主要成效改善提升了各街道村级道路和村容村貌；用于市政科工程项目（道路排水）等建设资金 8612.04

万元，主要成效是改善了道路及排水等交通环境，提升了城市出行品质；用于野生动物王国停车楼项目 3361.46 万元，主要成效是解决了野生动物王国停车难的问题；用于公共租赁住房补贴项目 24.03 万元，主要成效是及时发放保障性租赁补贴，解决租户租房问题；用于城市危旧房棚户区改造资金 54 万元，主要成效是城市危旧房及棚户区更新改造建设，提升居民生活满意度。用于在建工地安全质量监督经费 91.46 万元，主要成效主确保了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专项整治行动取得实效，促进全区建设工程安全、文明、绿色施工；用于办案经费 15 万元，主要成效是保障了工作的正常运转；用于建筑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咨询服务费 99.92 万元，主要成效是保障建筑施工图设计正常开展并通过审查，工程顺利施工；主要用于房产管理专项经费 17.85 万元，主要成效是优化营商环境，改革创新服务群企，进一步加强商品房销售全流程监管，开展住宅小区综合考评奖励机制。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具体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9.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6.2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 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一是财政支出的压减；二是人员指标的调整。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的--%，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一是财政指标的追加或调剂；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81.14万元，支出决算为1.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财政已将退休人员经费指标统一收回管理；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257.09万元，支出决算为214.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2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一是财政压减相关支出；二是人员的进出调整。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21.55万元，支出决算为299.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0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一是财政压减相关支出；二是人员进出的调整。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6.87万元，支出决算为98.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66.4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95%的应

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的退休及调动年金做实的调整；二是标准的调整。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一是缴纳单位其他社保资金。

3.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66.56万元，支出决算为64.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71%，。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52.15万元，支出决算为52.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0.47万元，支出决算为0.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 城乡社区支出具体包括：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030.72万元，支出决算为889.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32%，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一是财政压减相关开支。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

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85.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支出决算数大（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一是年中财政相关指标的调剂或调增。

（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工程建设管理（项）。年初预算为2195.91万元，支出决算为1744.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9.4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主要是财政压减相关预算支出。

（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638.8万元，支出决算为1656.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相关财政指标的调剂。

（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0万元，支出决算为4399.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一是市级专项指标的调剂。

（6）城乡社区支出（类）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款）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项）。年初预算为40万元，支出决算为12.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2.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

财政压减相关支出。

（7）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58.33万元，支出决算为8.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2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财政压减相关支出。

5. 农林水支出具体包括：

（1）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财政调剂相关指标。

（2）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万元，支出决算为1.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财政调剂调增相关指标。

6.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棚户区改造（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4.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新增市级专项指标。

(2)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128.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新增市级指标,用于公共租赁住房补贴。

(3)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年初预算为 0万元,支出决算为1914.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调增市级相关专项指标。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64.13万元,支出决算为249.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人员的进出调整。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55.98万元,支出决算为50.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8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一是支出调整及人员进出调整。

(6) 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万元,支出决算为801.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

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新增追加指标，用于武汉市及区级房交会购房补贴类资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083.0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825.4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257.5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只需说明本部门核算使用的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名称)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22815.65 万元，本年支出 22815.65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

余 0.0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

1. 城乡社区支出具体包括：

（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5889.22 万元，主要用于朝阳河项目及文兴路等路段土地出让金和划拨费等方面支出。

（2）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0964.97 万元，主要用于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安排等方面支出。

（3）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600.00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支出。

2. 其他支出具体包括：

（1）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361.46 万元，主要用于专项债安排项目建设等方面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28.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4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78.7%。较上年增加 0.77 万元，增长 3.5%，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各单位

对三公支出进行了压减；二是财政当年对经费支出进行压减。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车辆的调整及实际使用的情况。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28.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4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78.7%；较上年增加 0.77 万元，增长 3.5%。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各单位自行对三公经费进行了压减，财政要求厉行节约的原则。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车辆的调整 and 实际使用情况。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22.47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的维护费，包括燃油费、保险费及车辆维修维护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9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3.80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9.57 万元，下降 17.9%。主要原因是：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减少及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机关运行维护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武汉市蔡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443.9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2.8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4328.4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92.5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078.2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46.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86.87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4.2%；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蔡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共有车辆 19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4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务出行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5 个，资金 2296.11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22.5 %。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经费严格按预算项目实施，支出结构合理，严格落实财政压减资金要求。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 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根据年初设定绩效目标，整体支出评价自评结果为良，达到年初预算目标。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15 个一级项目。

1. 机关运行及维护经费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30 万元，执行数为 6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29.78 %。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年初目标值 2 套，实际完成值 0 套。本年因预算大幅压减，未购置办公设备；二是年初目标值 2740 平方米，实际完成值 2740 平方米。我局委托服务单位定期对办公楼进行维护管理，并对其服务质量进行严格监督管理，较好的完成了年初预期目标；三是年初目标值 2 个，实际完成值 2 个。2024 年 4 月、7 月，我局已委托中介单位分别进行绩效评价咨询服务和法律服务，完成了年初预期目标；四是年初目标值 2 次，实际完成值 2 次。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通过文印、微信公众号等多种方式进行普法宣传工作；五是年初目标值 2 名，实际完成值 2 名。

2024年7月，与湖北人言律师事务所签订法律顾问合同，湖北人言律师事务所派出2名律师担任本局法律顾问，服务期间为2024年8月1日至2025年7月31日。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办公设备购置数量年初目标值2套，实际完成值0套。主要系2024年度项目预算不足，未能完成年度预期目标；二是项目资金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缺少项目管理的具体要求，管理制度不够健全完整。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根据单位的实际情况，科学合理编制项目经费预算，进一步增强预算科学性、准确性。各科室应按照年初预算具体分解情况进行合理支出，同时要加强协调与推进力度，充分发挥绩效资金最大效益；二是完善项目制度建设，加强项目资金管理，规范各项项目支出的开支范围，提高政策实施的操作性、规范性。

2. 蔡甸区物业服务企业接管老旧小区考评奖励专项经费、住宅小区综合管理经费、蔡甸区优秀自管小区评优奖励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76万元，执行数为175.1万元，完成预算的99.5%。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年初目标值每年不少于12次，实际完成值12次。我局引入第三方考核机构，按照物业管理法规及合同条款，对全区物业服务企业实施月度考核（全年共计12次），全面考核其履职绩效；二是年初目标值为全区所有老旧小区524个，通过委托第三方服务机构对全区524个老旧小区进行考核，完成了年初目标；三是年初目标值每年不少于4次，实际完成值4次。2024年度，我局通过第三方专业机构，严格依据《蔡甸区

优秀自管小区评选奖励办法（试行）》标准，对全区自管小区开展季度性综合评审，全年共完成4次优秀自管小区评选工作；四是年初目标值每年不少于12次，我局委托武汉盛世缘物业咨询有限公司对物业企业、专业化物业小区进行测评，实际完成评测12次；五是年初目标值为对全区126个专业化小区、84个老旧小区物业管理开展住宅小区综合管理第三方巡查考核，实际完成对126个专业化物业小区、84个老旧小区物业管理开展住宅小区综合管理第三方巡查考核，评测范围基本实现全覆盖。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物业企业综合考评前三名奖励未及时发放，主要系未对本项目资金使用及时性进行监督管理，项目资金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二是年度绩效指标设置科学性有待提高，绩效指标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加强对项目资金的管理工作，制定相关奖励资金的实施方案，严格按照规定及时发放，有效发挥资金的效益性；二是完善项目指标体系的统计工作。做好统计台账和问卷调查等工作，为项目绩效评价提供证据支持信息，清晰反映项目实施过程及结果，便于项目的绩效管理。

3. 建管站建筑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咨询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00万元，执行数为99.92万元，完成预算的24.98%。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根据各审查服务公司结算资料，完成施工图审查项目共20个；二是2024年区建筑管理站通过湖北省数字化施工图联合审查系统受理施工图审查，受理率100%；三是区建筑管理站加强湖北省数字化施工图联合审查系统运用，要求施工图审查机构严格按照项目时限进行审查，在6-10个工

作日完成；四是项目的实施有效解决了项目建设单位多头报审费时费力、纸质施工图送审成本高等弊端，实现了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多审合一”“多图联审”模式，可完成住建、人防、消防三部门联合施工图审查，建设单位报审施工图由政府购买服务，不用多次签合同、多次付费，实现了送审施工图“零跑路”“零付费”，经济效益较为明显。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4 年度建筑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咨询服务费项目绩效目标均已完成，尚无导致绩效目标未完成或发生偏离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细化绩效目标设定与预算编制工作，力求切合实际，差异化指标设置，将应纳入年初部门预算的积极争取纳入预算管理，提升项目资金运行的效率，推动专项经费提质增效。

4. 建管站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0 万元，执行数为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25 %。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项目的实施弥补工作经费的不足，保障了在职人员 12 月工资按时发放到位，人员工资福利保障率 100%；二是项目的实施弥补工作经费的不足，保障了人员餐费，区监管站每月按时与食堂结算；三是 2024 年建管站通过科学的管理体系、完善的制度建设以及高效的执行能力，实现了机关工作正常运转率达到 100%；四是构建了完善的时间管理机制，通过制定年度、季度及月度工作计划，将各项工作任务细化分解到具体部门和责任人，并明确规定任务的时间节点和交付标准。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4 年度区建管站办案经费绩效目标均已完成，尚无导致绩效目标未完成或发生偏离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下一步改进措施：将继续认真履职，按时完成办案经费精准预

算编制，强化动态监控：建立预算执行动态跟踪机制，定期对比预算与实际支出情况，及时发现偏差并调整。如每月分析经费使用进度，对超支或执行缓慢的项目进行预警，避免年末突击花钱等问题。提升经费使用效益。并有效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绩效指标设置完整，项目服务对象和设定的绩效目标相符，合理配套必要的管理制度、操作流程、考核监督措施，争取绩效评价结果再上一个台阶。

5. 建管站在建工地安全质量监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0 万元，执行数为 91.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65.33 %。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建设工程安全检查工作完成率 100%，检查内容包含施工用电、施工机具、高处作业、基坑工程、模板支架、脚手架(不含附着式升降脚手架)等 6 个专项工程的实体安全与安全生产管理体系等进行检查并提交报告，为建管部门进一步发现问题、完善监管、提升水平服务；二是智慧工地工作巡查完成率 100%，提供当月的巡查数据报告，探索无人机对全区在建房屋市政项目智慧工地建设巡查服务，提升监管效能；三是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检查工作率 100%；四是建设工程消防安全检查项次，对安全生产攻坚三年行动落实情况，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治理和危大工程节点管控等安全防范措施,关键岗位人员到岗履职等进行重点检查。共出动车辆 7 台次，28 人次，共检查项目 14 项次；五是建设工程重大安全无事故。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4 年度在建工地安全质量监管经费绩效目标均已完成，尚无导致绩效目标未完成或发生偏离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强化绩效意识，加强绩效目标设定的

规范性，完整性，提高目标可量化程度，将数量指标和质量指标分项编写，对指标内容逐项梳理细化，加强指标的精准性和可打操作性；二是要清楚项目底数，提高计划的准确性，确保目标值的设定符合实际情况，具备可行性和可实施性；三是加强预算的前瞻性，预算单位要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相关的规定，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科学、合理地编制来年预算，不断提高预算编制水平，加强对预算资金的动态管理和跟踪问效。

6. 区建设工程交易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8.75万元，完成预算的87.5%。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咨询项目数量为6个，完成了年初预期目标；二是办公场所改造施工，惠及6人，大幅改善干部办公环境，优化办公条件；三是办公设施及时维护，各项设备运行良好，保障了我中心各项工作开展；四是由于不断优化办公条件，提高了来访人员工作满意度。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年度绩效指标设置科学性有待提高，绩效指标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二是项目资金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加强，缺少项目管理的具体要求，管理制度不够健全完整。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完善项目指标体系的统计工作，做好统计台账和问卷调查等工作，为项目绩效评价提供证据支持信息，清晰反映项目实施过程及结果，便于项目的绩效管理；二是进一步加强对项目管理相关制度及具体要求的补充，规范各项支出的开支范围，提高政策实施的操作性、规范性，有效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率。

7. 档案综合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0万元，执行数为34.27万元，完成预算的68.54%。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年初目标值1,000卷次，实际完成值1,100卷次。区域建

档案馆本年度围绕城市建设中心任务积极开展利用服务工作，为城市拆迁改造、城市规划、工程设计、施工单位办理资质证、房屋维修、办理产权证、老旧小区加装电梯等提供详实的档案依据，查阅利用档案 1,100 卷次；二是年初目标值 800 人次，实际完成值 600 人次。2024 年，据不完全统计，区城建档案馆共接待咨询、接待查阅人员、远程查询、在线预约 600 余人次，复制档案原件 1000 余张份，满足了企业和市民多样化需求；三是年初目标值 450 个单项工程，实际完成值 499 个单项工程。2024 年区城建档案馆做实建设工程竣工档案验收工作，全年共接收 90 个项目工程，合计 499 个单项工程；四是年初目标值 20 篇，实际完成值 24 篇。区城建档案馆在保证城建档案业务指导工作质量和效率基础上，全年完成宣传信息 24 篇，其中 2 篇幅被蔡甸融媒体采用；五是区城建档案馆进一步加强档案管理制度化、规范化建设，加强人防、物防、技防三位一体的安全防护体系，实时维护好档案管理软件的安全运转和数据库备份工作，确保档案实体安全、信息安全，较好的完成了年初预期目标。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接待档案查询人次年初目标值 800 人次，实际完成值 600 人次。因近年来受宏观经济下行及房地产市场低迷等因素影响，新建项目减少，导致民众查阅复制工程档案需求减少，未能完成年度预期目标；二是项目资金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绩效目标还不够细化，年初预算编制前瞻性不足。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积极向民众宣传城建档案工作，提高查阅利用率。多渠道向民众宣传城建档案的功能和优势，增强社会各界对城建档案工作的重视程度，提高城建档案查阅率；二是拟在以后年度预算安排时，紧密结合本年度绩效评价结果，进一步优化预

算分配结果，完善年度预算方案。

8. 蔡甸区地下管线探测更新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8万元，完成预算的4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此指标设置目标值为完成95公里（含大集街道、麦山街道等地），本年度因为项目资金非常紧张，所以未能及时开展2024年度的管线更新任务；二是项目验收资料提交完整率100%，因为本年度项目未开展，所以没有验收资料提交；三是项目验收工作达标率100%，因为本年度项目未开展，所以没有验收资料提，也没有进行专家验收。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4年度蔡甸区地下管线探测更新项目，因为项目资金非常紧张，所以未能及时开展本年度的管线更新任务，只够支付前期该项目的定金。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完善建设项目预算编制。编制年度项目预算时，应严格按项目内容编制，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使预算编制更加符合项目实际情况；二是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应严格按照预算计划安排使用项目资金并加强管理，着实提高预算资金使用率；三是加大地下管线综合管理系统数据共享宣传力度，提高地下管网普查资料使用效率，提升社会服务效益。

9. 管网及海绵城市建设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4.92万元，完成预算的24.6%。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海绵城市配套设施项目程序合规性，均已核实合格项目全部出具工作联系单，完成了目标值；二是项目资料提交完整情况，均已核实海绵城市建设的完成质量，完成了目标值；三

是项目设施及资料验收管控达标情况，均已核实海绵城市建设的完成质量，完成了目标值；四是海绵城市建设宣传率 $\geq 90\%$ ：对所有递交过海绵城市建设资料的建设单位，都进行了海绵城市建设宣传，只要有新的规定和政策出现，也会再次进行更新宣传；五是建设单位对海绵城市检查意见满意度达到 98%，超过了目标值。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 2024 年度管网及海绵城市建设专项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均已完成；实际使用资金为 4.92 万元，尚无导致绩效目标未完成或发生偏离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完善预算编制。年度项目预算应严格项目内容编制，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使预算编制更加符合项目实际清理；二是完善项目业务资料管理。树立绩效管理意识，强化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建立目标明确、量化合理的绩效方案，逐步做到专项资金预算执行和绩效监管一体化；三是规范项目资金管理。应严格按照预算计划安排使用项目资金，不属于项目资金使用范围的事项，一律不在其中列支。

10. 重点项目和轨道交通建设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 %。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年初目标值 80%，实际完成值 100%。武汉轨道交通 3 号线二期连接武汉市经开区与蔡甸区，起于文岭站，止于沌阳大道站（不含），正线全长约 12.0km，属于 3 号线南延部分，沿途需征用恒发科技及龙源映象小区等地块。根据市资规局核发的 3 号线二期红线图，我中心积极协调市地铁集团、大集街道办、蔡经开麦山街道办，召开协调会，实地踏勘沿线各站点情况，明确征

拆工作方向及征拆任务完成节点，分部有序推进征拆工作。2024 年初预完成 428 亩征地，拆迁面积约 4300 平方米。经各方协调配合、共同努力，我中心圆满完成了轨道交通 3 号线二期 2024 年度征拆任务，各站点施工场地顺利移交，施工单位已及时进场施工。重点项目和轨道交通建设工作经费项目征地拆迁完成率达到 100%，较好完成了年初目标任务；二是年初目标值 90%，实际完成值 100%。为加快武汉轨道交通 3 号线二期项目施工建设，我中心多次赴现场调研施工进度，详细研究完善相关方案，积极协调解决项目开工建设过程中出现的重难点问题，包括场地平整及地质勘探、交通疏散、居民绕行等。截止 2024 年底，武汉轨道交通 3 号线二期公示五站地下主体工程规划方案，涉及枫树一路至沌阳大道区间、文岭站等站点，进入审批阶段，各项施工建设工作正有序的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工作的推进率已达到年初目标值；三是年初目标值 100%，实际完成值 100%。参照区住更局机关信息宣传目标，我中心建立了完善的信息报送制度，截至 2024 年底，我中心累计向区住更局机关办公室报送信息 24 篇，被采纳 24 篇，工作完成率达 100%。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 2024 年度受经济的影响，导致财政资金紧张，以及机构改革等因素，项目未能完成年度目标；二是项目业务资料管理有待进一步规范，未建立规范统一的项目台账资料，不利于项目的管理，也不利于项目实施后开展绩效评价工作；三是年度绩效指标设置不细化，绩效指标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完善项目业务资料管理。有关项目业务资料应及时交存办公室归档，便于项目管理及评价时能清晰反映项

目实施的全过程内容；二是拟在以后年度预算安排时，紧密结合本年度绩效评价结果，进一步优化预算分配结果，完善年度预算方案；树立绩效管理意识，强化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建立目标明确、量化合理的绩效方案，逐步做到专项资金预算执行和绩效监管一体化体系。

11.2024 年度 9 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732.944 万元，执行数为 1732.9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本年度计划新开工 9 个小区，实际开工 9 个小区，完成率 100%。9 个小区中，老旧管线、建筑本体公共部位维修、休闲健身等适老化改造和儿童乐园等适儿化改造纳入了改造方案。停车、加装电梯、充电、安防、照明、快递柜等完善类内容，均有相关内容纳入各小区改造方案。健身器材、老年活动中心等提升类内容，均有相关内容纳入各小区改造方案；二是通过实施老旧小区改造，将有效解决蔡甸街道 9 个老旧小区房屋漏水、消防通道不畅、停车难、公共活动空间不足等问题，小区环境面貌能得到极大改善，宜居宜业。同时将进一步推动街区面貌提升，提升城市形象，展现蔡甸新面貌；三是 9 个小区老旧改造包含道路修缮、绿化提升、围墙修缮、外立面屋面节能改造、节能路灯加装、增设垃圾分类设施、加装电动车充电桩等多项内容，同时我区加装公共排油烟管道，较好地解决了厨房油烟排放带来的安全隐患和污染墙体。改造完成后将有效提升改善小区生态环境，对于倡导绿色生活、节能减排有明显推动作用。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老旧小区居民共同参与改造的意识不强，

一些老旧小区居民认为小区改造是政府的事，政府出钱天经地义，与己无关，有的居民甚至提出要高标准改造小区，如加装电梯也应纳入改造内容等等。老旧小区居民共同缔造幸福生活和美好环境的意识仍需提升。

下一步改进措施：大力推广“当阳模式”，营造共同缔造的浓厚氛围。2024 年全市老旧小区改造推广“当阳模式”。“当阳模式”的融资形式由原先单纯依靠政府出资的改造模式转变为“居民出资、社会资本参与，政府补助”的合理共担模式。下一步，全区老旧小区改造工作要加大对改造新模式的宣传力度，激发社会资本、居民参与改造的积极性、主动性，引导老旧小区居民变被动改造为积极主动参与改造，共同缔造美好环境和幸福生活。

12. 国有资产管理与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 万元，执行数为 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66 %。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通过分配保障房让更多老百姓享受惠民政策，并对房屋进行维护，维修，管理，从而更加确保租户的安全，舒适。社会公众对住房保障工作的满意度达到 95%；二是主要用于住房保障管理维修维护等费用的支出。其中包括本中心现有的直管公房 486 套，面积 21949.09 平方米，其中住房 436 套，面积 18850.53 平方米，门面 50 套，面积 3098.56 平方米。莲花小区公租房 524 套，公共租赁房散户 12 套。红光小区人才公寓 150 套，红光小区公共租赁房 266 套的维修维护费。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原因为大型危房维修使用指标为年中追加项目“2210106 保障性住房管理和维修”267.7 万元，因财政资

金紧张，年初预算项目“2019999 保障性住房管理和维修”未全部使用。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项目整改和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二是完善项目支出预算编制。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年度项目预算应严格按项目内容编制，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使预算编制更加符合项目实际情况。

13. 房产管理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0 万元，执行数为 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25.7 %。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政务服务窗口认真履行职责，坚持一流服务、争创一流业绩。2024 年全年共办理商品房合同网签备案 4319 件，存量房网签合同备案 4976 件，备案率 100%；二是在全区推行“四公开一监督”制度，提高社区居民对物业工作的知晓率和参与率，增强物业服务透明度。同时，开展住宅小区综合管理第三方巡查考评和公共服务评议，对街道、职能部门、物业企业以及物业小区和老旧小区履职、服务管理情况进行全面考评。强化考核监督机制，促进服务质量提升；三是全年通过住宅小区公共服务评议平台共反映问题 13068 个，已全部受理并妥善处理，受理处置率达 100%。全年共受理物业管理类投诉 5074 件，我中心严格按照信访件办理程序和要求，实现了回复率 100%，满意率 98.8%；四是房产交易监管全程实现无纸化、不见面、网上办理。通过提高电子评估率，采取人人“盯网”、时时“刷新”的方式，严格控制和缩短，确保一般案件在 10 分钟内完成，最大程度上减少了不动产证办理等候时长；五是政务服务窗口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在建工程抵押实现“一网通办”，只进一扇门，递交一套资料。办结时限由原来的五个工作日，

减时至 24 小时，提速达 80%。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绩效评价指标不完善，基础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强化预算绩效目标申报和审核，科学设置细化目标，加强绩效自评工作，提高自评报告质量；二是加强内控制度建设，建立健全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绩效管理制度。

14. 历史房产测绘成果清理及存量房屋楼盘表补建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0 万元，执行数为 1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25 %。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房产分户图比对扫描入库、疑难房产分户图制作、房产测绘成果清理入库和缺失房产测绘成果补测，该工作共完成房产分户图比对扫描入库 140886 户；疑难房产分户图制作 7391 户；房产测绘成果清理入库 36765 幢；缺失房产测绘成果补测 941796.83 平方，完成率 100%；二是补建房屋基础信息楼盘表和补建房屋交易与产权历史登记专题楼盘表，完成了房屋基础信息楼盘表及房屋交易与产权历史登记专题楼盘表补建 140886 户，其中关联了权属登记、合同备案、房屋所有权登记以及抵押查封登记等业务属性数据户有 134931 户，完成率 100%；三是经监理对房屋信息准确率进行抽查以及验收成果判断，房屋信息准确率 100%；四是经监理对楼盘信息准确率进行抽查以及验收成果判断，楼盘信息准确率 100%。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年初部门预算项目经费 50 万，因受财政资金影响，整体预算下调 75%后只有 12.5 万，导致项目经费拨付年份延长；二是年度绩效指标设置科学性有待提高，绩效指标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对项目目标绩效管理进行优化，完善工

作目标。根据历史房产测绘成果清理及存量房屋楼盘表补建项目成果，提高群众办事的工作效率和满意度；二是加强预算执行力度，保证项目经费。按照合同支付条款要求，申请项目预算并及时完成相关支付工作。

15. 房屋安全专项应急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0 万元，执行数为 14.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24.75%。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 2024 年区房屋安全中心委托武汉正名白蚁防治有限公司开展蔡甸区建设管理范围内的原有房屋的白蚁检查及灭治工作，复查反治 344 户，完成目标值；二是 2024 年区房屋安全中心全年免费承接新建白蚁预防施工项目 3 项，预防施工面积为：203,237.83 m²，部分新建项目未落实白蚁预防强制要求，新建项目有所减少；三是 2024 年度处理蚁害信访投诉案件 55 件，回复率 100%；四是 2024 年完工白蚁整治项目经项目委托单位和施工单位验收，验收合格率 100%；五是 2024 年区房屋安全中心积极开展白蚁灭治公益活动，组织对蚁害严重的千年美丽三期、四期公共区域进行免费消杀。避免因房屋结构被蛀蚀引发的坍塌风险，保障群众生命安全；同时减少因白蚁危害造成的家具、建筑构件、装修材料等损毁，降低财产损失，为居民筑牢安全居住防线让群众居住环境更加舒适、整洁，提升生活幸福感与满意度。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白蚁预防面积目标值为 130 万平方米，实际完成值 203,237.83 平方米，部分新建项目未落实白蚁预防强制要求，区新建项目有所减少，故未完成目标值。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强化绩效意识，加强绩效目标设定的规范性，完整性，提高目标可量化程度，将数量指标和质量指标分项编写，对指标内容逐项梳理细化，加强指标的精准性和可打操作性；

二是要清楚项目底数，提高计划的准确性，确保目标值的设定符合实际情况，具备可行性和可实施性；三是加强预算的前瞻性，预算单位要按照《预算法》及其实施相关的规定，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科学、合理地编制来年预算，不断提高预算编制水平。加强对预算资金的动态管理和跟踪问效。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一是统筹落实好年度建设任务，保障住房和城乡建设有序进行，对楼市调控政策持续进行优化调整，保持和促进我区房地产行业平稳健康发展；二是近年房地产行情下行，建筑业发展不佳，结合实际合理制定年度目标任务；三是加强项目档案管理工作。项目档案规范化管理是财政资金项目管理的一项重要内容，建议完善相关档案台账，提高档案业务管理水平。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 1、扎实推进市政建设，逐步完善基础配套功能
- 2、扎实推进城市更新，持续拓展城市发展空间
- 3、扎实推进房产转型，有效促进市场止跌回稳
- 4、扎实推进平安建设，全面巩固安全发展态势
- 5、扎实推进政治建设，着力夯实基层党建基础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扎实推进市政建设， 逐步完善基础配套功能	一是大力推进市政基础设施建设；二是有序推进海绵城市建设；三是全面推进停车泊位建设	已完成各项目标任务
2	扎实推进城市更新， 持续拓展城市发展空间	一是紧密推进城中村改造攻坚；二是整体推进老旧小区改造提质；三是全面推进保障性住房筹集达标	已完成各项目标任务
3	扎实推进房产转型， 有效促进市场止跌回稳	一是严把关口控增量；二是用好政策去存量；三是打造精品提质量；四是全力以赴保交房	已完成各项目标任务
.....	扎实推进平安建设，全面巩固安全发展态势	一是守住安全生产底线；二是守好平安稳定高线；三是守卫法治建设准线；四是守护基层治理红线	已完成各项目标任务
	扎实推进政治建设， 着力夯实基层党建基础	一是持续强化理论武装；二是持续强化组织建设；三是持续强化从严治党；	已完成各项目标任务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 ...

(参考《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一) 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

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蔡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整体绩效自评表/结果

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基本支出总额（万元）		887.91		项目支出总额（万元）		18,477.12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 支出总额	19,365.03	19,365.03	100%	20分	
年度目标 1: （20分）		固定资产投资，目标任务为 9410 万元；商品房销售面积，目标任务为增幅 8%；房地产业从业员工工资总额，目标任务为增幅 15%。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10分）	数量指标	固定资产投资		9410 万元	9510 万元	4 分
			商品房销售面积		增幅 8%	增幅 4.4%	
			房地产业从业员工工资 总额		增幅 15%	增幅 17%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100%	2 分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2 分
	效益指标 （1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促进区域内各项建设顺利 开展，提升区域形象。		取得良好的社会 效益	达到预期 目标	5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促进区域经济各面指标 增长		取得良好的社会 效益	达到预期 目标	5 分
年度目标 2: （20分）		完成征地 2063 亩,房屋征收 13100 平方米任务;城乡建设三年行动完成投资不低于 66.83 亿元，新开工项目不少于 21 个；加快推进地铁 3 号线二期建设；加快成功二路、成功三路等道路建设；完成 5.4 平方公里海绵城市建设；改造慢行交通设施不少于 10 公里；新增停车泊位 7500 个。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10分）	数量指标	项目征拆目标任务完成情 况		完成征地2063亩， 房屋征收13100平 方米	已累计完成征 地2063亩，房屋 征收13161.81 平方米	5 分

			城乡建设领域三年行动完成情况	投资不低于66.83亿元，新开工项目不少于21个	完成投资89.17亿元，新开工项目30个	
			海绵城市建设完成情况	完成5.4平方公里	已完成5.4平方公里	
			地铁3号线二期建设进度	加快推进	有序推进	
			改造慢行交通设施公里数	不少于10公里	未完成	
			新增停车泊位个数	7500个	10195个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100%	2分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2分
	效益指标 (1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区域整体规划，提升区域形象	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	达到预期目标	10分
年度目标3: (20分)			建设、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1141套，交付还建房6000套以上；新增优质人才公寓100套；完成1栋D级危房治理，新增城镇D级危房及时治理；加强在建项目资金监管，防止出现新的房地产风险，扎实推进“保交楼”工作。			
年度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10分)	数量指标	保障性租赁住房筹集套数	1141套	1409套	6分
			还建房交付套数	6000套以上	6988套	
			新增优质人才公寓数量	100套	100套	
			危房治理工作完成情况	完成1栋D级危房治理，新增城镇D级危房及时治理	已完成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100%	2分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2分
	效益指标 (1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区域整体发展，改善了群众居住条件和环境。	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	达到预期目标	10分
年度目标4: (20分)			做好57个老旧小区（城中村）改造工作；不断完善政策措施，做好日常监督管理，持续提升小区物业服务水平；实施8个既有小区居家适老化改造；新引进体现产值（营收）市场主体3个，缴纳税收总额200万元。			
年度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10分)	数量指标	老旧小区（城中村）改造数量	57个	57个	6分
			既有小区居家适老化改造数量	8个	8个	

			新引进体现产值（营收）市场主体数量	3 个	3 个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100%	2 分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2 分
	效益指标 （1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新引进市场主体,推动区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取得良好的经济效益	达到预期目标	5 分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区域整体发展,提升人居环境。	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	达到预期目标	5 分
总分		97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 部分数量指标未能完成年初目标任务。受国内房地产开发市场下行、财政资金紧张等客观因素影响，项目建设进度放缓，商品房销售面积、改造慢行交通设施任务等未能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2. 项目资金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绩效目标还不够细化，年初预算编制前瞻性不足。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加快推进房产转型发展，持续打造城市宜居“好房子”。坚定不移严控增量、优化存量、提高质量，持续加大调控力度，持续提升房产品质，不断巩固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态势，更好满足居民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 （2）完善项目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资金管理，并加强预算绩效目标建设管理，坚持问题导向，建立预算支出绩效评价长效机制，加强项目执行过程中绩效目标实施情况的监督和控制，提升绩效评价结果利用价值。 2. 结果应用方案 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在系统内通报，并作为下一年度编制预算和安排财政资金的重要依据。				

注：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 $\geq 80\%$ ）、80 %-50 %（ $\geq 50\%$ ， $< 80\%$ ）、50 %-0 %（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4年度区城建档案馆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蔡甸区城市建设档案馆

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城市建设档案馆					
基本支出总额 (万元)		169.73		项目支出总额 (万元)		34.27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 支出总额	236.32	204.00	86.32%	17.3分	
年度绩效目标 1: (40分)		积极做好各项城建档案收集、整理、保管、利用工作，完成及时率达 100%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际完成率		完成4项区级 目标任务	全部完成3项， 部分完成1项	38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年度绩效目标 2: (40分)		提供良好便捷的查阅服务，确保档案管理的完整及安全，查阅档案民众 满意度达 100%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		达到预期目 标	履职活动实施 所产生的社会 效益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100%	20
总分		95.3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 接待档案查询人次年初目标值 800 人次，实际完成值 600 人次，因近年来受宏观经济下行及房地产市场低迷等因素影响，新建项目减少，导致民众查阅复制工程档案需求减少，未能完成年度预期目标。 2. 项目资金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绩效目标还不够细化，年初预算编制前瞻性不足。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改进措施 ①向民众宣传城建档案，提高查阅利用率。应多渠道向民众宣传城建档案的功能和优势，增强社会各界对城建档案工作的重视程度，提高城建档案查阅率。②完善项目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资金管理，并加强预算绩效目标建设管理，坚持问题导向，建立预算支出绩效评价长效机制，加强项目执行过程中绩效目标实施情况的监督和控制，提升绩效评价结果利用价值。③深化预算执行率与预算编制有机结合，将上一年预算执行情况作为下一年预算编制的重要依据。各处室应按照年初预算具体分解情况进行合理支出，同时要加强协调与推进力度，充分发挥绩效资金最大效益。 2、结果应用方案 拟在以后年度预算安排时，紧密结合本年度绩效评价结果，进一步优化预算分配结果，完善年度预算方案。

注：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 $\geq 80\%$ ）、80 %-50 %（ $\geq 50\%$ ， $< 80\%$ ）、50 %-0 %（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4 年度各单位项目绩效自评表/结果

2024年度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预算项目评价表

项目名称		机关运行及维护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68.5	68.5	100%	20分	
年度 绩效 目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20分)	办公设备购置数量		2套	0套	16分
			办公楼维护管理面积		2740平方	2740平方	
			咨询项目数量		2个	2个	
			政策法规宣传次数		2次	2次	
			聘请法律顾问数量		2名	2名	
		质量指标 (10分)	办公场所正常使用率		90%	90%	10分
			咨询项目完成率		100%	100%	
			政策法规宣传覆盖率		90%	90%	
		时效指标 (10分)	办公楼设施维护及时率		100%	100%	10分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20分)	保证机关单位正常运转		达到预期 目标	达到预期目标	20分
			提高法律规范意识		效果显著	达到预期目标	
			工作投诉举报降低率		10%	达到预期目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10分)	设备能持续稳定运行		100%	达到预期目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10分）	相关群体感受（10分）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以上	达到预期目标	10分
总分		96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 办公设备购置数量年初目标值 2 套，实际完成值 0 套。主要系 2024 年度本项目预算大幅调减，未能完成年度预期目标。 2. 项目资金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缺少项目管理的具体要求，管理制度不够健全完整。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改进措施： 1. 根据单位的实际情况，科学合理编制项目经费预算，进一步增强预算科学性、准确性。各科室应按照年初预算具体分解情况进行合理支出，同时要加强协调与推进力度，充分发挥绩效资金最大效益。 2. 完善项目制度建设，加强项目资金管理，规范各项项目支出的开支范围，提高政策实施的操作性、规范性。 结果应用方案： 拟在以后年度预算安排时，紧密结合本年度绩效评价结果，进一步优化预算分配结构，完善年度预算方案。					

2024年度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预算项目评价表

项目名称		蔡甸区物业服务企业接管老旧小区考评奖励专项经费、住宅小区综合管理经费、蔡甸区优秀自管小区评优奖励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75.10	175.10	100%	20分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30分)	老旧小区考核次数		每年不少于12次	12次	30分
			老旧小区考核范围		全区所有老旧小区524个	524个	
			评测优秀自管小区次数		≥4次	4次	

			优秀物业考核次数	每年不少于 12 次	12 次	
			测评物业公司覆盖面	对全区 126 个专业化小区,84 个老旧小区物业管理开展住宅小区综合管理第三方巡查考核测评范围全覆盖	测评范围全覆盖	
			物业管理教育培训次数	每年不少于 1 次	1 次	
		质量指标 (10 分)	老旧小区奖励范围	不低于老旧小区 50%	达到预期目标	10 分
			自管小区奖励比例	≥20%	达到预期目标	
		时效指标 (10 分)	第三方服务机构工作完成及时率	按规定时间完成	已按时完成	5 分
			物业企业综合考核前三名奖励发放及时性	考核完成后按时发放	考核完成 6 个月后发放奖励	
	效益指标 (2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 (15 分)	保障无物业管理的小区基本运行	正常运行	达到预期目标	15 分
			促进小区物业规范化管理	促进规范	达到预期目标	
			负面舆情曝光降低率	有效降低	达到预期目标	
			网络投诉办结率	100%	100%	
			社会民生水平提高率	通过项目实施提升民生水平和保持社会安定	达到预期目标	
			小区管理规范度提升	规范小区业主委员会组建、换届工作、小区网络问政回复、矛盾调处完成情况等方面	达到预期目标	
			环境卫生状况改善	进一步改善	达到预期目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5 分)	资金可持续性	持续提供经费保障	达到预期目标	5 分
	满意度指标 (10 分)	相关群体感受 (10 分)	民众满意度	≥90%	达到预期目标	10 分

总分	95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 物业企业综合考评前三名奖励、优秀自管小区奖励、物业企业奖励未及时发放，主要系未对本项目资金使用进行有效监督管理，项目资金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 2. 年度绩效指标设置科学性有待提高，绩效指标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改进措施： 1. 进一步加强对项目资金的管理工作，制定相关奖励资金的实施方案，严格审核后按规定及时发放，有效发挥资金的效益性。 2. 完善项目指标体系的统计工作。做好统计台账和问卷调查等工作，为项目绩效评价提供证据支持信息，清晰反映项目实施过程及结果，便于项目的绩效管理。 结果应用方案： 拟将在以后年度预算安排时，紧密结合本年度绩效评价结果，进一步优化预算分配结构，完善年度预算方案。

2024 年度建筑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咨询服务费

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建筑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咨询服务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建筑管理站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资金来源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99.92	99.92	100%	20	
		合计	99.92	99.92	100%	20	
年度目标		完成施工图纸审查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比重)	得分

	产出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受理审查项目图纸数量	≥20个	20个	10	10
		质量指标 (10分)	受理审结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10分)	审结及时率	6-10个工作日	6-10个工作日	10	10
		成本指标 (10分)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10	10
	效果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20分)	审查施工图有违公共利益、公众安全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问题,为工程质量把关	有效保证	有效保证	20	20
		可持续性指标 (20分)	项目可持续性(是、否)	是	是	20	20
总分		100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2024 年度办案经费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办案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建筑管理站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资金来源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5	15	100%	20

		合计	15	15	100%	20	
年度目标		保证工作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比重）	得分
	产出（50分）	数量指标（20分）	人员工资福利保障率	100%	100%	10	10
			食堂正常供餐保障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10分）	机关工作正常运转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10分）	机关工作完成时效性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10分）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10	10
	效果（30分）	社会效益指标（15分）	保障机关工作运行正常，单位更好服务于民	有效保证	有效保证	15	15
		满意度指标（15分）	单位职工满意度	≥95%	95%	15	15
总分		100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2024 年度在建工地安全质量监管经费 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在建工地安全质量监管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建筑管理站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资金来源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91.46	91.46	100%	20	
		合计	91.46	91.46	100%	20	
年度目标		在建工程消除安全隐患，完善监管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比重)	得分
	产出 (50 分)	数量指标 (20 分)	建设工程安全检查工作完成率	100%	100%	5	5
			智慧工地工作巡查完成率	100%	100%	5	5
			建设工程文明施工检查工作完成率	100%	100%	5	5
			建设工程消防安全检查项次	≥10 项次	14 项次	5	5
		质量指标 (10 分)	建设工程重大安全事故	0 起	0 起	5	5
			在建工程隐患问题排查、整改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10 分)	工作完成时效性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10 分)	资金使用率	100%	100%	10	10
	效果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15 分)	在建工程消除安全隐患	是	是	15	15
		可持续性 (15 分)	项目具有可持续性	是	是	15	15
总分		100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2024 年度

蔡甸区建设工程交易中心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区建设工程交易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建设工程交易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建设工程交易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0	8.75	87.5%	17.4	
年度绩效 目标 1 (8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产出指标	咨询项目数量		6 个	6 个	6
		产出指标	办公楼维护惠及人数		6 人	6 人	6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购置合格率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办公场所正常使用率		90%	90%	8
		时效指标	办公楼设施维护及时率		100%	10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单位职工工作效率		提高了单位职工工作效率	达到预期目标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资金的可持续性		为中心日常工作持续提供资金保障	达到预期目标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购置的设备运行稳定率		设备能持续稳定运行	达到预期目标	10
	满意 度指 标	相关群体 感受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以上	达到预期目标	10
							
							
	总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2024年度档案综合服务费项目评价表

项目名称		档案综合服务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城市建设档案馆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口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口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口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口 3、一次性项目口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4.27	34.27	100.00%	20分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档案查阅利用卷次		1,000卷次	1,100卷次	5
			接待档案查询人次		800人次	600人次	3
			接收单项工程档案数量		450个单项工程	499个单项工程	5
			完成宣传信息篇数		20篇	24篇	5
	质量指标		办公环境质量		卫生达标	达到预期目标	5
			档案系统及办公设备维护更新		保证档案系统工作正常	达到预期目标	5

		时效指标	档案查阅及复制及时性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2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服务对象档案意识增强 ，移交档案配合率	100%	100%	20
	满意度 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查阅档案民众满意度	100%	100%	20
总分		98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因近年来受宏观经济下行及房地产市场低迷等因素影响，新建项目减少，导致民众查阅复制工程档案需求减少。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改进措施： 积极向民众宣传城建档案工作，提高查阅利用率。多渠道向民众宣传城建档案的功能和优势，增强社会各界对城建档案工作的重视程度，提高城建档案查阅率。 结果应用方案： 拟在以后年度预算安排时，紧密结合本年度绩效评价结果，进一步优化预算分配结果，完善年度预算方案。				

2024 年度管网及海绵城市建设专项经费

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管网及海绵城市建设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区房产和工程建设智能发展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	4.92	98.40%	19.68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海绵城市配套设施项目程序合规性		≤100%	99%	10
		质量指标	项目资料提交完整率		≤100%	90%	10
		质量指标	项目设施及资料验收管控达标率		≤100%	90%	10
		时效指标	海绵城市建设工程完成率		≤100%	90%	10
		时效指标	项目验收及时率		≤100%	98%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海绵城市建设宣传率		≤100%	9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建设单位对海绵城市检查意见满意率		≥90%	98%	10
总分	99.6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尚无导致绩效目标未完成或发生偏离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对于年度项目预算会更加严格项目内容编制，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使预算编制更加符合项目实际清理。					

2024 年度蔡甸区地下管线探测更新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蔡甸区地下管线探测更新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区房产和工程建设智能发展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8	8	100%	20	
年度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目标 (40 分)				(A)	(B)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管线普查工作量 95 公里	≤ 95 公里	0%	0
		数量指标	项目验收资料提交完整率	100%	0%	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工作达标率	≤ 100%	0%	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地下管网数据完整率	≥ 90%	90%	15
		社会效益	地下管网普查资料单位利用率	≥ 80%	90%	15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数据使用单位满意度	≥ 90%	95%	10
总分	6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本年度因为项目资金非常紧张，所以未能及时开展 2024 年度的管线更新任务，只够支付前期该项目的定金。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应严格按照预算计划安排使用项目资金并加强管理，着实提高预算资金使用率。				

2024 年度重点项目和轨道交通建设工作经费项目评价表

项目名称	重点项目和轨道交通建设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重点项目和轨道交通建设服务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口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口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口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口 3、一次性项目口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 资金 总额	20.00	2.00	10.00%	2分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重点项目和轨道交通建设工作征地拆迁完成率	80%	100%	10
			重点项目建设工作的推进率	90%	100%	5
			信息宣传工作完成率	100%	100%	5
		质量指标	征拆政策文件公示率	100%	100%	5
			征地拆迁补偿发放准确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征地拆迁补偿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强拆事件数量	0起	0起	10
			推动城市发展的有效性	90%	达到预期目标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拆迁文件图纸归档率	100%	达到预期目标	5
	满意度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众对重点项目和轨道交通建设工作的满意度	90%	达到预期目标	10
			征拆居民满意度	90%	达到预期目标	10
总分		82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1. 预算执行率较低，系受经济的影响，导致财政资金紧张，以及机构改革等因素，项目未能完成年度目标。 2. 项目业务资料管理有待进一步规范，未建立规范统一的项目台账资料，不利于项目的管理，也不利于项目实施后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3. 年度绩效指标设置不细化，绩效指标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改进措施： 1. 完善项目业务资料管理。有关项目业务资料应及时交存办公室归档，便于项目管理及评价时能清晰反映项目实施的全过程内容。 2. 拟在以后年度预算安排时，紧密结合本年度绩效评价结果，进一步优化预算分配结果，完善年度预算方案；树立绩效管理意识，强化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建立目标明确、量化合理的绩效方案，逐步做到专项资金预算执行和绩效监管一体化体系。 结果应用方案： 1. 加强项目业务资料的管理，并做好统计台账和问卷调查等工作，为项目绩效评价提供证据支持信息，清晰反映项目实施过程及结果，便于项目的绩效管理。 2. 进一步完善绩效目标内容，根据项目性质、内容等，合理设置绩效目标，细化量化绩效指标，强化指标之间的关联性。				

2024 年度 9 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4 年 9 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绩效自评表					
主管部门		蔡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旧城改造服务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732.944	1732.944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1 (10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老旧小区改造户数		613	613	10
			改造栋数		32	32	10
			改造面积		6.21 万 m²	6.21 万 m²	10
			改造小区数		9	9	10
	效益 指标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开工目标完成率		100%	10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		≥ 80%	90%	4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2024 年度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国有资产管理与维修				
主管部门		蔡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蔡甸区住房保障管理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5	9.9	66%	13.2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60分)	质量指标	维修保障房合格率	100%	100%	30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分配保障房让更多困难家庭享受惠民政策	按标准分配保障房并维护到位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住户满意度	≥95%	98%	20
总分		93.2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5 年将结合单位情况合理编制预算				

2024 年度房屋安全专项应急经费项目自评表

项目名称		房屋安全专项应急经费						
主管部门		蔡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区房屋安全服务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资金来源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4.85	14.85	100%	20		
		合计	14.85	14.85	100%	20		
年度目标 1		完成蔡甸区白蚁防治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4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比重)	得分	
	产出 (30 分)	数量指标 (20 分)	白蚁灭治 330 户	330 户	344 户	8	8	
			白蚁预防面积	130 万平方米	203237.83 m²	8	1.25	
			处理信访投诉案件	30 件	55 件	4	4	
	效果 (10 分)	质量指标 (10 分)	白蚁灭治和预防的效果(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10 分)	保证群众居住安全	有效保证	有效保证	5	5
				信访投诉案件满意度	≥ 95%	95%	5	5
年度目标 2		完成蔡甸区房屋安全技术服务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40 分)	产出 (30 分)	数量指标 (10 分)	在册危房巡查工作完成率	100%	100%	4	4	
			在册危房消危	40 户	39 户	4	3.9	
			房屋安全法规和应急知识培训人数	800 人	832	2	2	
		质量指标 (10 分)	危害房屋安全投诉行为处理	100%	100%	5	5	
			房屋安全鉴定结果的真实性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10 分)	投诉处理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房屋安全鉴定响应及时性	15 分钟响应，3 小时内到达	15 分钟响应，3 小时内到达	5	5
	效果（1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未房屋安全事故	无		5	5
		满意度指标	信访投诉案件满意度	≥ 95%		5	5
总分		93.25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